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1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入學考試

體育學系碩士班 運動哲學 科試題

- 一、試舉例說明現象學、詮釋學與存在主義三種國內運動哲學常使用的研究方法之異同。(20 分)
- 二、試舉例說明何謂「職業犯規 (good foul)」。(20 分)
- 三、請以林書豪現象為例，申論「運動信仰」的重要性。(20 分)
- 四、何謂體育人的價值？請以條列方式說明之。(20 分)
- 五、請以診斷性評量、形成性評量與總結性評量三種評量方式，論述體育成績評量之原則與方法。(20 分)